

中国现代科学全书 • 法学  
CHINESE ENCYCLOPAEDIC SERIES OF MODERN SCIENCES • LAW

● 杨鹤皋 著 **中国  
法律思想史**

---

**LEGAL THOUGHTS IN  
CHINESE HISTORY**

群众出版社

中国现代科学全书·法学

# 中国法律思想史

杨鹤皋 著

群众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法律思想史/杨鹤皋著. - 北京:群众出版社,1999.8

(中国现代科学全书·法学)

ISBN 7-5014-2097-1

I.中… II.杨… III.法律-思想史-中国 IV.D90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41356 号

中国现代科学全书·法学

中国法律思想史

杨鹤皋 著

---

出版·发行/群众出版社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北京市社科印刷厂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14.5

字数/333 千字

印数/1-2,000 册

版本/2000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2000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

网址:<http://www.cesms.com.cn>

电话:010-64851138

书号:ISBN 7-5014-2097-1/D·971

定价:26.00 元

---

出版声明/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 中国现代科学全书总编辑委员会

|      |     |     |     |     |
|------|-----|-----|-----|-----|
| 名誉主编 | 胡 绳 | 钱伟长 | 吴阶平 | 周光召 |
|      | 许嘉璐 | 罗豪才 | 季羨林 | 王大珩 |
|      | 郑必坚 |     |     |     |
| 主 编  | 姜士林 | 郭德宏 | 刘 政 | 程湘清 |
|      | 卞晋平 | 王洛林 | 许智宏 | 白春礼 |
|      | 卢良恕 | 徐 诚 | 王洪峻 | 明立字 |

(副主编和编辑委员名单容后公布)

## 法 学 编 辑 委 员 会

主 编 曾宪义 皮纯协  
编辑委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     |     |     |     |
|-----|-----|-----|-----|
| 石泰峰 | 皮纯协 | 刘文华 | 刘春田 |
| 吕世伦 | 关 怀 | 江 平 | 江 伟 |
| 许崇德 | 杨大文 | 杨福坤 | 杨鹤皋 |
| 陈光中 | 林榕年 | 金瑞林 | 周惠博 |
| 赵秉志 | 徐立根 | 郭寿康 | 章尚锦 |
| 程晓霞 | 曾宪义 |     |     |

## 目 录

|                                       |        |
|---------------------------------------|--------|
| 上篇 总论 .....                           | ( 1 )  |
| 第一章 中国法律思想史学科的创建<br>及其体系的形成 .....     | ( 1 )  |
| 第一节 中国法律思想史学科的创建<br>及其体系的形成 .....     | ( 1 )  |
| 第二节 改革开放 20 年中国法律思想史的研究 .....         | ( 4 )  |
| 第二章 中国法律思想史的研究对象和研究方法 .....           | ( 25 ) |
| 第一节 中国法律思想史的研究对象 .....                | ( 25 ) |
| 第二节 中国法律思想史的研究方法 .....                | ( 26 ) |
| 第三章 学习研究中国法律思想史的意义 .....              | ( 28 ) |
| 第一节 批判继承中国历史上的法律思想遗产 .....            | ( 28 ) |
| 第二节 为学习研究部门法提供有关历史知识 .....            | ( 30 ) |
| 第三节 有助于爱国主义思想教育 .....                 | ( 31 ) |
| 第四章 中国法律思想史的阶段划分 .....                | ( 33 ) |
| 第一节 奴隶社会夏、商、西周时期的法律思想 .....           | ( 33 ) |
| 第二节 奴隶社会向封建社会过渡的<br>春秋战国时期的法律思想 ..... | ( 34 ) |
| 第三节 封建社会由初期逐步到成熟阶段的                   |        |

|                       |        |
|-----------------------|--------|
| 秦汉、魏晋南北朝、隋唐时期的法律思想    | … (36) |
| 第四节 封建社会后期宋元明清时期的法律思想 | … (39) |
| 第五节 中国近代的法律思想         | … (42) |
| 第五章 中国法律思想的特点         | … (44) |
| 第一节 儒家法律思想是中国传统       |        |
| 法律思想的主流               | … (44) |
| 第二节 皇权至上、权大于法贯彻始终     | … (45) |
| 第三节 缺乏以个人为本位的民主法律思想   | … (46) |
| 第四节 变革创新思想代代相传        | … (47) |
| 中篇 中国法律思想的历史发展        | … (51) |
| 第六章 奴隶制国家与法的产生和夏、商的   |        |
| 神权法思想                 | … (51) |
| 第一节 奴隶制国家与法的产生        | … (51) |
| 第二节 夏代的神权法思想          | … (57) |
| 第三节 商代神权法思想的发展        | … (61) |
| 第七章 西周奴隶主法律思想的发展      | … (69) |
| 第一节 周公的明德慎罚说与礼治论      | … (69) |
| 第二节 《吕刑》的宽法慎刑思想       | … (81) |
| 第八章 春秋时期革新家的法律思想      | … (86) |
| 第一节 春秋时期社会变革的兴起       | … (86) |
| 第二节 管仲修旧与改良的法律思想      | … (89) |
| 第三节 子产的立法救世思想         | … (91) |
| 第九章 儒家的法律思想           | … (96) |

---

|      |                             |       |
|------|-----------------------------|-------|
| 第一节  | 儒家学派及其法律思想概述 .....          | (96)  |
| 第二节  | 孔子以“仁”为核心的法律思想 .....        | (101) |
| 第三节  | 孟子的仁政说及其在法律<br>思想上的体现 ..... | (113) |
| 第四节  | 荀子的“隆礼”重法论 .....            | (120) |
| 第十章  | 墨家的法律思想 .....               | (127) |
| 第一节  | 墨家学派 .....                  | (127) |
| 第二节  | 墨家以兼爱互利为核心的法律思想 .....       | (128) |
| 第十一章 | 道家的法律思想 .....               | (137) |
| 第一节  | 道家学派及其法律思想概述 .....          | (137) |
| 第二节  | 《老子》“道法自然”的法律思想 .....       | (140) |
| 第三节  | 《庄子》自然主义的法律思想 .....         | (151) |
| 第十二章 | 法家的法律思想 .....               | (160) |
| 第一节  | 法家学派及其法律思想概述 .....          | (160) |
| 第二节  | 商鞅的“法治”理论 .....             | (163) |
| 第三节  | 慎到的“势治”理论 .....             | (177) |
| 第四节  | 韩非法、势、术相结合的理论 .....         | (181) |
| 第十三章 | 秦汉时期法律思想的变化与发展 .....        | (191) |
| 第一节  | 秦汉社会与法律思想的变化和发展 .....       | (191) |
| 第二节  | 秦朝统治集团的“法治”思想与实践 .....      | (193) |
| 第三节  | 汉初黄老学派的法律思想 .....           | (201) |
| 第四节  | 封建正统法律思想的形成 .....           | (208) |
| 第五节  | 董仲舒的法律思想 .....              | (218) |
| 第六节  | 王充反谶纬神学的法律思想 .....          | (229) |

---

|      |                               |       |
|------|-------------------------------|-------|
| 第十四章 |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法律思想 .....            | (237) |
| 第一节  | 魏晋南北朝社会与玄学、律学的兴起 .....        | (237) |
| 第二节  | 王弼“名教本于自然”的法哲学思想 .....        | (240) |
| 第三节  | 嵇康“越名教而任自然”的法哲学思想 .....       | (244) |
| 第四节  | 郭象“名教即自然”的法哲学思想 .....         | (247) |
| 第五节  | 张斐以礼率律的律学理论 .....             | (251) |
| 第十五章 | 隋唐时期的法律思想 .....               | (256) |
| 第一节  | 隋唐社会与法律思想的发展 .....            | (256) |
| 第二节  | 隋文帝“以轻代重”的立法、司法主张 .....       | (257) |
| 第三节  | 唐太宗及其统治集团的法律思想 .....          | (259) |
| 第四节  | 《唐律疏议》的礼法融合思想 .....           | (264) |
| 第五节  | 柳宗元的法律起源于“势”论 .....           | (267) |
| 第十六章 | 宋明时期封建正统法律思想的发展 .....         | (270) |
| 第一节  | 中国封建社会后期阶段与理学的发展 .....        | (270) |
| 第二节  | 朱熹的法律思想 .....                 | (271) |
| 第三节  | 王阳明的心学与强化封建法制的主张 .....        | (277) |
| 第十七章 | 宋明时期改革家的法律思想 .....            | (280) |
| 第一节  | 封建统治危机下出现的改革家 .....           | (280) |
| 第二节  | 王安石的变法改革思想与实践 .....           | (281) |
| 第三节  | 张居正以法绳天下的思想 .....             | (284) |
| 第十八章 | 辽、金、元各少数民族统治集团的<br>法律思想 ..... | (287) |
| 第一节  | 我国北方少数民族的汉化改革 .....           | (287) |
| 第二节  | 金世宗修改“八议”的主张 .....            | (287) |



---

|       |                                      |       |
|-------|--------------------------------------|-------|
| 第三节   | 耶律楚材以儒治国的思想与实践·····                  | (290) |
| 第十九章  | 明清之际启蒙思想家的法律思想·····                  | (293) |
| 第一节   | 明清之际的社会大变动与<br>启蒙思潮的兴起·····          | (293) |
| 第二节   | 黄宗羲的民主思想与“天下之法”论·····                | (294) |
| 第三节   | 王夫之的“趋时更新”、立法为公论·····                | (297) |
| 第二十章  | 近代地主阶级改革派的法律思想·····                  | (300) |
| 第一节   | 鸦片战争以后的中国社会与近代地主阶级<br>改革派法律思想概述····· | (300) |
| 第二节   | 魏源的因势变法论·····                        | (302) |
| 第二十一章 | 太平天国农民革命派的法律思想·····                  | (308) |
| 第一节   | 太平天国革命运动的兴起·····                     | (308) |
| 第二节   | 洪秀全农民平均主义的法律思想·····                  | (309) |
| 第三节   | 洪仁玕及其《资政新篇》的法律思想·····                | (316) |
| 第二十二章 | 洋务派的法律思想·····                        | (322) |
| 第一节   | 洋务运动的兴起与洋务派<br>法律思想概述·····           | (322) |
| 第二节   | 张之洞“中体西用”的法律思想·····                  | (323) |
| 第二十三章 | 戊戌变法时期资产阶级改良派的<br>法律思想·····          | (327) |
| 第一节   | 资产阶级改良主义思潮的高涨与<br>资产阶级改良派法律思想概述····· | (327) |
| 第二节   | 康有为的变法维新论·····                       | (328) |

---

|       |                                    |       |
|-------|------------------------------------|-------|
| 第三节   | 梁启超的宪政理论·····                      | (336) |
| 第二十四章 | 清末修律礼法两派在法律<br>思想上的斗争·····         | (347) |
| 第一节   | 清末修律中的礼法之争·····                    | (347) |
| 第二节   | 沈家本融会中西的法律思想·····                  | (350) |
| 第二十五章 | 辛亥革命时期资产阶级革命派的<br>法律思想·····        | (359) |
| 第一节   | 资产阶级革命思潮的兴起与资产阶级<br>革命派法律思想概述····· | (359) |
| 第二节   | 孙中山的三民主义与五权宪法理论·····               | (360) |
| 下篇    | 21 世纪中国法律思想史研究的走向·····             | (371) |
| 第二十六章 | 关于中国传统法律思想的反思·····                 | (371) |
| 第一节   | 皇权与权大于法问题·····                     | (371) |
| 第二节   | “三纲”为立法之本问题·····                   | (377) |
| 第三节   | 礼治问题·····                          | (383) |
| 第四节   | 德治问题·····                          | (393) |
| 第五节   | 人治问题·····                          | (400) |
| 第六节   | 法治问题·····                          | (403) |
| 第七节   | 重刑轻民问题·····                        | (406) |
| 第八节   | 变法革新问题·····                        | (410) |
| 第二十七章 | 21 世纪中国法律思想史研究的走向···               | (414) |
| 第一节   | 建设中国法律思想史史料学·····                  | (414) |
| 第二节   | 关于中国法律思想史学科内容的研究·····              | (416) |

## 上篇 总论

### 第一章 中国法律思想史学科的创建 及其体系的形成

#### 第一节 中国法律思想史学科的创建 及其体系的形成

我们伟大的祖国有 5000 年的文明历史和光辉灿烂的文化,是世界上文明发达最早的国家之一。在我国丰富的历史文化宝库中,包括法律思想在内的法律文化遗产占有重要的地位。几千年来所积累起来的法制和法学的文献资料,就其完整程度和数量之多来说,是世界上所罕见的。然而,我国在历史上一向不重视法学科学,很少有人对法律思想史作系统的整理和研究。

到了近代,有些学者如梁启超等,曾结合对中国政治思想史的研究,探讨过中国法律思想问题。

1900 年前后,沈家本写了《法学盛衰说》一文,被认为是当时强调法学研究的必要性和重要性的奠基之作。文章强调指出,法理学对于立法、司法具有重要的指导作用:“不明于法,而欲治民一众,犹左书而右息之,是则法之修也,不可不审,不可不明。而欲法之审,法之明,不可不穷其理。”沈家本认为,立一个法要有立一个法的道理,要符合法理学的原则。他批评清代不重视法学的研究,“本朝讲究此学而为世所推重者,不过数人。国无专科,群相鄙弃。”并针对《四库全书》政法类法令之属只是“略存梗概,不求备

也”的作法加以批判,认为这乃是“法学之所以日衰”的重要原因。此文在中国法学研究领域,具有振聋发聩的作用。遗憾的是,该文没有对法律思想史学的研究提出意见。

到本世纪二三十年代,杨鸿烈在研究中国法律制度史时,涉及到法律思想史的研究问题。他的《中国法律发达史》于1930年出版,此书以中国法律制度史为主,同时也涉及到了法律思想的发达及各个时期对法律理论有独到见解的人物。他认为:要想彻底了解所谓世界五大法系之一的中国法系的内容,“最先的急务即在要懂得贯通整个‘中国法系’的思想。”于是他写了《中国法律思想史》一书,于1936年出版。这样,他就把中国法律制度史和思想史分别作为独立的学科了。此后十几年里,有关法律思想史的著述相继出版,法律史工作者在艰苦的条件下为中国法律思想史的发展作出了可贵的贡献。

1949年以后,法律史工作者力求运用马克思主义观点方法研究中国法律思想史,建立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中国法律思想史学科。但是,由于当时受到苏联僵化的法学理论的影响,以及连续不断的政治运动和学术批判运动的严重干扰,中国法律思想史的研究同其他法学学科一样,几乎处于停滞状态。到60年代前后,大陆一些院系才开始开设包括法律思想在内的中国政治思想史或中国政治法律思想史课程,但法律思想所占比例很小。“文化大革命”期间,法制受到严重破坏,法律思想史研究更付阙如。

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召开,带来了中国法学发展的春天。随着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发展,全国法学教育及其研究机构相继恢复,与此相适应,中国法律思想史的教学和研究提上了日程,并迅速发展,大批著述开始问世,学术讨论也蓬勃开展起来。在此基础上,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中国法律思想史学科体系基本形成。

1979年秋,在长春召开中国法律史学会成立大会,与会专家

学者经过认真讨论,认为无论从学科分类的原则上讲,抑或从学科本身所具有的内容和承担的科研教学任务来说,中国法律思想史应从中国政治法律思想史中分离出来,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此后,根据国务院学科分类的规定,法律思想史和法制史一样分别列为法学中 13 个分支学科之一,全国高等学校考试指导委员会法律专业委员会也将这门学科列为大学本科必修课程。各法律院系陆续开设了中国法律思想史课程,为这门学科的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

为了适应教学需要,司法部法学教材编辑部于 1979 年秋组织编写中国法律思想史教材;1982 年 6 月,由张国华主编、杨鹤皋和刘富起副主编的《中国法律思想史》出版了。这是我国第一部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比较系统论述中国法律思想发展历史的著作。当时各政法院系普遍用它作为教材。无疑,它对促进中国法律思想研究的发展及其体系的科学化起了重要的作用。此后,出版了多种相类似的教材。这些著作大致都是依社会形态演进的历史阶段按人物顺序排次而撰写的,其不足之处在于比较零碎,未能体现各个学派或人物思想之间的相互联系,较少探讨整个法律思想发展的脉络和规律。

1984 年、1987 年出版了由张国华、饶鑫贤主编的《中国法律思想史纲》(上、下册),明显地克服了上述著作的不足,其体系大体上采取一种综合的方法;“首先根据社会形态的不同,划分为几个大的部分,即编:旨在使读者明确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和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三种不同阶级实质的法律思想的区别。其次,在每一社会形态内,大体上按各种法律思想相互关联的程度和发展演变的阶段,以不同的集团学派或朝代标志,划分为若干章;旨在使读者明了中国法律思想发展的脉络和阶段。再次,在每章之内,按历史发展顺序,以不同的集团、学派或代表人物为主体,划分若干节,……旨在使读者了解各个时期法律思想的大势和各重要集团、学

派和代表人物的法律思想的基本内容。”<sup>①</sup>这样,就初步形成了比较科学的中国法律思想学科体系。然而,由于此书作者有8人之多,水平不一,所以“在有的部分,做得并不理想。”此后几年里,法律史工作者对中国法律思想资料的发掘、整理和研究深入了一步,硕果累累,出版了多种中国法律思想断代史专著。其科研成果也反映在1997年安徽大学出版社出版的《新编中国法律思想史》中。此书在《中国法律思想史纲》编写体系的基础上,作了一些使学科体系进一步完善的工作。例如,它更加突出论述了法律思想演变发展的历史动因、历史作用。特别是它更加注重综合地阐明各学派或政治集团的法律思想。这是由于形成学派(或政治集团)的思想,能将人们的认识引向深入,能形成一种强大的社会力量,并对社会和国家产生重大影响。这样,一个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中国法律思想史学科体系较完整地形成了。

## 第二节 改革开放 20 年中国法律思想史的研究

如前所述,中国法律思想史是一个年轻的学科。1936年杨鸿烈先生出版第一本关于中国法律思想史的书——《中国法律思想史》,此后40年,由于各种原因,这个学科并没有真正发展起来。直到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以后,随着全国法学教育的恢复和发展,大批中国法律思想史著述开始问世,学术讨论也蓬勃开展起来。限于篇幅,下面只就20年来中国法律思想史研究或讨论中一些较大的问题,扼要地加以综述。<sup>②</sup>

<sup>①</sup> 《中国法律思想史纲》(上),甘肃人民出版社,1984年第1版,第17、18页。

<sup>②</sup> 1978年以前中国法律思想史的研究状况,参见曾宪义、范忠信主编:《中国法律思想史研究通览》,天津教育出版社,1989年第1版,第39—45页。

### 一、关于中国国家与法的产生

夏朝是我国第一个奴隶制国家,它的建立有一个发展过程。多数研究者认为,尧、舜时期,氏族、部落的重大事务特别是其首领人选问题,都同“四岳”(部落联盟组织)商议。如舜继承尧位,就是经过“四岳”推荐、讨论和严格考查之后,才获得继承权的。这种制度,到舜举禹为继承者时就改变了,《史记·夏本纪》:“帝舜荐禹于天,为嗣。”这说明舜已不同部落联盟会议商议,而直接举禹为继承者了。显然,这反映出舜作为部落联盟首领,在私有财产发展的情况下,个人权力已大大加强。到夏禹时,“四岳”这个组织就消失了,他直接把帝位传给儿子启。

国家和以往的氏族是不相同的,第一点是它按地区来划分它的居民;第二点是公共权力的建立。这两个特征,夏代都已具备了。《左传》说:“芒芒禹迹,划为九州。”这是说,夏代已把居民按居地分成九个区域进行统治。夏代已建立起以夏王为中心的官僚机构,设置了掌畜牧的“牧正”、造车的“车正”、管王族膳食的“庖正”等官职;夏代已有一支在当时说来是最精锐的军队,兵器是青铜作的,“禹穴之时,以铜为兵”;夏代已有监狱,由王室直辖的监狱叫“夏台”或“均台”,夏桀曾将商汤“囚之夏台”;夏代已有赋税制度,“自虞夏时,贡赋备矣。”有了国家,就必然出现法律。奴隶主为了保护自己的利益,维护自己的统治,总要把自己的意志变为国家的意志,即上升为法律,并用国家的强制力来保证执行。《左传》说:“夏有乱政,而作禹刑。”所谓“乱政”,实质上是指奴隶和平民反抗奴隶主的斗争;所谓“禹刑”,则为夏朝法律的总称。

### 二、关于周公的“明德慎罚”思想

研究者们都极力推崇周公的“明德慎罚”思想,认为这种思想,即使在世界刑法史上也是罕见的,在当时曾起过较大的积极作用,

有效地稳定了西周奴隶主阶级的统治,对后世的立法和司法,也产生了相当的影响。

大体说来,“明德”论的主要内容是:首先,周公要求统治者勤政修德,力戒荒淫。其次要惠民、裕民。

德政和刑罚是统治阶级统治人民的两种手段。对统治阶级来说,二者并用,相辅相成,缺一不可。周公既主张“明德”,也强调“慎罚”。“慎罚”论的主要内容:一是在处刑上要区别情况,分别对待。对那些故意犯罪(“非眚”)和惯犯(“惟终”),要从重处理,虽然是小罪也应处以重刑;而对那些过失犯罪(“眚”)和偶犯(“非终”),则宜从轻处理,虽然有大罪也可减刑。二是反对族株连坐,主张罪止一身,“父子兄弟,罪不相及”。三是反对乱罚无罪,妄杀无辜。

### 三、关于礼和礼治

西周初期,奴隶主贵族为了巩固和加强他们的统治,相传“周公制礼”,即在周公旦的主持下,对以往的宗法传统习惯进行了整理、补充,厘定成一整套以维护宗法等级制为中心的行为规范以及相应的典章制度,礼节仪式。这就是一般所说的礼或周礼。

“礼”字在殷商时即已出现。研究者认为,到西周,随着宗法思想与制度的系统化而发展成以维护宗法等级制为核心的礼制。西周的礼制经过不断充实,其内容非常庞杂,包括政治、经济、军事、教育、行政、司法、宗教祭祀、婚姻家庭、伦理道德等各个方面。所以《礼记·曲礼上》说:“道德仁义,非礼不成;教训正俗,非礼不备;分争辩论,非礼不决;君臣上下,父子兄弟,非礼不定;宦学事师,非礼不亲;班朝治军,莅官行法,非礼威严不行;祷祠祭祀,供给鬼神,非礼不诚不庄。”它上至国家的立法、行政、各级贵族和官吏的权利义务,下至衣食住行、婚嫁丧葬、送往迎来,几乎无所不包。特别重要的是,其中不少规范实质上具有法律(主要是民法和行政法)甚至国家根本大法的性质。在周礼所确立的全部规范、制度和礼仪



中始终贯穿着这样几个原则,即“亲亲也,尊尊也,长长也,男女有别,此其不可得与民变革者也。”其中,“亲亲”和“尊尊”是周礼的基本原则。有的研究者则认为,西周的礼制有两个基本原则:一是“君子劳心,小人劳力。”这个原则被说成是“先王之制”或称“先王之训”。可见它是周公旦的重要思想;二是“礼不下庶人,刑不上大夫。”礼与刑都有各自的适用范围。

#### 四、关于《吕刑》

有研究者认为,《吕刑》的作者在总结西周建国以来立法、司法经验的基础上,进一步发展了周公“明德慎罚”的思想,并把宽法慎刑的基本精神贯穿于《吕刑》始终,从而更完善了我国奴隶社会的法律思想和法律制度。其法律思想的主要内容是:一、宽法慎刑,德刑兼用。二、因时用法,“罪疑从轻”。三、“非佞折狱,惟良折狱”。四、“惟察惟法”,核对事实。如何评价《吕刑》,研究者们都肯定它是我国法律史上第一部刑法专著。它传世已有近 3000 年的历史,比罗马《十二铜表法》早 500 多年。战国初期李悝的《法经》,也比它晚出 500 多年,而且《法经》已失传。所以《吕刑》在中国法律史上占有重要地位,它表明了我国奴隶社会的法和法律理论在当时已达到相当高的水平。

此外,有的研究者把“论刑罚的起源”和“‘有德惟刑’的礼治思想”也作为《吕刑》法律思想的主要内容。而且,援引《汉书·刑法志》云:“周道既衰,穆王眊荒,命甫侯度时作刑,以诂四方。量罚之属千,剡罚之属千,髡罚之属五百,宫罚之属三百,大辟之罚其属二百,五刑之属三千,盖多于平邦中典五百章,所谓刑乱邦用重典也。”因此,无论从制度上说还是从思想体系上说,《吕刑》都不是轻刑思想的产物。